

何謂作者？試以「述而不作」的孔子為例進行分析

What is an Author? Taking Confucius for an Example

劉 杰¹

Chieh Liu¹

摘 要

自人類知識文明發展以來，對於「作者」的討論便從未間斷，其在知識組織領域中更被視為一個重要的詮釋資料元素，具有辨識和聚集的功能。本研究以孔子為個案，《史記·孔子世家》為主要分析文本來源，透過內容分析方法討論：（1）孔子所扮演的作者角色為何？（2）孔子作為作者，有哪些與其相關的書目實體？（3）融合中西方的作者觀分析孔子所展現的作者功能為何？為了解答這些問題，本研究採取三階段分析策略：

- 一、在文本中識別出可能的作者角色；
- 二、標記出個別書目實體；
- 三、解析作者與其他實體間的關係。

經過初步的彙整與分析，本研究發現在《史記·孔子世家》中所揭露之孔子的作者角色可概分「創作者」、「編輯者」和「傳述者」等三種，進而分別闡述其內涵並解釋其中所涉及的書目實體和書目實體之間的關係，最後討論如何發揮其在書目中的功能。

關鍵字：作者、孔子、書目功能

Abstract

The proposed study is a case study of the author function by examining a famed “author” - Confucius. Preliminary results are presented of an analysis based on “The Hereditary House of Confucius” in *The Records of the Grand Historian* by Sima Qian that paints a picture of Confucius as an author, as conceived in the 2nd century BCE (the Former Han dynasty). The study uses the method of qualitative content analysis to answer the following research questions: (1) What types of authorship is Confucius said to have performed according to his biography by Sima Qian? (2) What are the works related to Confucius? (3) What does each type of authorship entail? To answer these questions, a three-stage process is conducted to analyze the text: First, isolation of useful segments; then, identification and coding of relevant works mentioned in the biography; and finally, specification and analysis of the outcomes. Tentatively, the analysis has identified at least three types of authorship: writer, editor, and transmitter. As part of a larger study to examine the images of Confucius as an author over time, the primary purpose of the research reported here is to gain more understanding of the author function in Chinese culture. This study’s findings are undoubtedly important for expanding research on authorship in KO. Eventually such research will lead to improved KO system design, especially in the area of author data.

Keywords: Authorship; Confucius; Bibliographic Functions

¹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圖書館

Institute of Nuclear Energy Research Library, Atomic Energy Council, Executive Yuan, Taoyuan, Taiwan

E-mail: jj610026@iner.gov.tw

Extended Abstract

1. Introduction

In the development of human civilizations and knowledge, the debate on “authorship” is ongoing and has considered issues of relevance to literary theory, culture, law, and knowledge organization (KO). Specialists in KO have recently re-examined authorship in KO systems, with special attention to Foucault’s (1984) essay “What is an author?” From the functional perspective, an author’s name signifies not only the composer of a text but also serves as surrogate information used to collocate all the works “authored” by this person in KO systems (Petree, 1936). The author in the latter perspective is clearly a means of classification. Additionally, cultural discourse has often assigned an iconic role to an author that is associated with a work in a manner similar to how a subject is associated with a work (Moulaison, Dykas, & Budd, 2014; Smiraglia & Lee, 2012). These recent studies shed light on and suggest new approaches to the treatment of authors in KO systems.

In his analysis, Foucault (1984) asserts that there are four characteristics of the author function: (1) it is linked to the juridical and institutional system of society; (2) it is not the same at all times and in all types of civilization; (3) it results from a series of specific and complex

operations in a particular time and discourse; (4) it does not refer purely and simply to a real individual. His notion of the author function is very much culture-dependent. It is, thus, imperative that research on authorship take into consideration the cultural context.

The proposed study does just that: conducts a case study of the author function by examining a famed “author,” Confucius (孔子), who is chosen for several reasons. First, he has been a Chinese cultural legend for over two thousand years. Second, he is said to have differing relationships with a number of classical texts that are part of the core literature of the so-called Chinese culture. Third, his image as an author has gone through a number of changes over the past two millennia. Fourth, he fits Foucault’s category of “founders of discursivity,” a group of authors whose works are capable of producing the possibilities and the rules for the formation of new discourses by others. Due to the complexity involved in this case, however, this article will present only preliminary results of an analysis based on “The Hereditary House of Confucius” (孔子世家) in *The Records of the Grand Historian* (史記) (“The Hereditary House” hereafter) by Sima Qian (司馬遷) that will paint a picture of Confucius as an author as conceived in the 2nd century BCE (the Former Han dynasty).

Note. This extended English abstract is supplied by the author and approved by the special issue guest editor. To cite this article in APA format: Liu, C. (2015). What is an author? Taking Confucius for an example. *Journal of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tudies*, 13(2), 227-250. doi: 10.6182/jlis.2015.13(2).227 [Text in Chinese].

To cite this article in Chicago format: Chieh Liu. “What is an author? Taking Confucius for an example.” *Journal of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tudies* 13, no. 2 (2015): 227-250. doi: 10.6182/jlis.2015.13(2).227 [Text in Chinese].

As part of a larger study to examine the images of Confucius as an author over time, the primary purpose of the research reported here is to gain more understanding of the author function in Chinese culture. Its findings are undoubtedly important for expanding research on authorship in KO. Eventually such research will lead to improved KO system design, especially in the area of author data.

2. Methodology

The study uses the method of qualitative content analysis to answer the following research questions: (1) What types of authorship is Confucius said to have performed according to his biography by Sima Qian? (2) What are the works related to Confucius? (3) What does each type of authorship entail? To answer these questions, I will conduct a three-stage process to analyze the text:

1. Isolation of useful segments out of the biography;
2. Identification and coding relevant works mentioned in the biography;
3. Specification and analysis of the relationships between Confucius and the works.

3. Results

Tentatively, the analysis has identified at least three types of authorship: writer, editor, and transmitter.

3.1 Writer

Confucius disclaims being an author or maker as he once said of himself that he was “a transmitter and not a maker.” According to this study, although Confucius is not the originator of

specific text, for example *The Spring and Autumn Annals* (春秋), he is actually one who represents such text and his name is tied to the text by his close association with it. So, as we consider the author function that is mentioned by Foucault, the author’s name is not just a name but also an element or a basis on which to identify or categorize a work by its readers.

3.2 Editor

An author is not limited to the creator of text. Although Confucius is not the originator of the *Odes* (詩), the *Documents* (書), the *Rites* (禮), or the *Music* (樂), it is assumed that he spent much time editing these ancient books. According to “The Hereditary House,” Confucius filtered out the duplicates of the *Odes* and selected the ones that could be the teaching materials of rites. On the other hand, he studied the ancient *Documents* and *Rites* and then coordinated the content by the sequence of events. Confucius even wrote the prefaces to the *Documents* and the *Rites* in order to introduce these works. These actions above reveal the effort of editing. These ancient books then became the *Six Arts* (六藝) and spread through the ages because of the editorial work by Confucius. So Confucius’s name is closely associated with these works and his impression on readers is even stronger than that of the originators of the texts.

3.3 Transmitter

Confucius is well known as the Greatest Sage and Teacher in Chinese history. In “The Hereditary House,” Sima Qian mentioned that Confucius revised the ancient works for use as teaching materials. These teaching materials are not exactly the same as the original works; they were edited,

annotated, and rearranged by Confucius. As a matter of fact, Confucius is truly the author of these works, in the modern sense of the term, as he internalized the text and made them absorbable to the students. This type of authorship is called the “Transmitter.”

4. Conclusion

This study adopted a 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 to identify different types of authorship by examining a famed “author,” Confucius, based on “The Hereditary House.” The primary purpose of the research reported here is to gain more understanding of the author function in Chinese culture.

First of all, is Confucius really an author? According to the findings and from the author function perspective, the answer is definitely yes. The analysis has identified at least three types of authorship that Confucius had performed: writer, editor, and transmitter. By recognizing these different kinds of author functions the authorship in KO can be understood with greater intension and extension.

Second, generally speaking, since most cataloging rules or principles are drawn up based on the situations and requirements of Anglo-American countries, it is necessary to understand authorship from quite a different cultural background, and it should be helpful in particular when dealing with Chinese materials in KO.

Third, there is another kind of authorship not clearly recognized in this research that may be attributed to Confucius, that of an author as a founder of discursivity. These are not just the authors of their own works. They have also produced the possibilities and the rules for the

formation of other texts (Foucault, 1984). These relationships can be recognized through further research, then all the works that came from the same intellectual source can be collected to form a “super work.” It should benefit users when they want to collocate all relevant related works.

Eventually such research will lead to improved KO system design, especially in the area of author data.

壹、前言

自人類知識文明發展以來，對於「作者」的討論便從未間斷。後結構主義學派的部分學者認為當作者完成一部作品之後，其任務便已完成，剩下的便是讀者與文本間的對話，因此「是誰在說話並不重要」（Barthes, 1968）。然而，若我們從功能面來看，作者除了是創造文本的人之外，作者的名稱某種程度上還具有辨識和聚集的功能。一個作者名稱不僅是用來指出某個特定人物，更可將相關的文本聚集起來，有聚同分異的效用。這些功能在知識組織的領域中更是不可或缺，這也是為何在圖書館等資訊資源典藏機構中，「作者」被視為一個重要的詮釋資料元素。由此可知，「作者」從未真正消失，只是在相異的情境中以不同的重要性存在著，尤其是在知識組織領域中更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在19世紀西方圖書館目錄蓬勃發展之時，「作者」名稱便被視為查找圖書資源的主要款目之一；而在兩千多年前的中國傳統目錄中，雖然無利用「作者」名稱檢索資源的概念，但其卻是用以識別作品的重要參考依據。「作者」概念如此重要，因此便有許多

學者開始探討一個根本問題—「何謂作者？」部分學者以哲學的思維來探討作者的意涵（Barthes, 1968; Foucault, 1984）；另有學者從學術倫理的觀點來討論作者的意義（Castillo, 2009; Cronin, 2001）。上述這些研究從不同的角度來解析「作者」存在的涵義，也讓我們對於「作者」的概念有更深一層的認識。而在資訊組織這個領域中，實有必要深入探討作者的角色、意涵及其存在的價值。

孔子在《論語·述而篇》（2015）曾經說過：「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竊比於我老彭。」其意義大致是在強調自己僅是闡述前人的思想而非創作。這段話除了反映孔子敬重與保存文化傳統之精神，也不禁讓我們深切思考，作為中國自古以來最具影響力之思想家、教育家之一的孔子，其思維與事蹟對於「作者」這個概念有何啟發。基於上述之研究背景與動機，本研究以孔子為個案，識別其「作者」的角色。在此初步的研究中，我們將以霍松林與趙望秦主編（2011）之《宋本史記注譯》中的《史記·孔子世家》為主要分析文本來源。《史記·孔子世家》除了是中國經學史上一篇極具影響力的孔子傳記之外（伍振勳，2009），也是第一部完整描述孔子一生的傳記，其中還揭露了許多孔子和經典古籍之間的關係。而本研究之目的便是希望從《史記·孔子世家》的論述中來剖析孔子這位「作者」，進一步瞭解中國傳統「作者」的角色。另外，為了探討作者的功能，本研究從Foucault的觀點出發，並融合中國傳統的作者

觀，從一種動態、多元的角度解析作者的概念，期能對於今日的資訊組織工作有所助益。依此目的，本研究欲探討的研究問題如下：在《史記·孔子世家》的論述中，

- 一、孔子所扮演的作者角色為何？
- 二、孔子作為作者，有哪些與其相關的書目實體？
- 三、從Foucault的觀點並融合中國傳統的作者觀來看，孔子所展現的作者功能為何？而從資訊組織的角度來看，其在書目上的功能為何？

為了解答上述研究問題，本研究將先回顧探討作者涵義及功能之相關文獻，建立理論基礎及架構，作為後續分析之依據。接著以《史記·孔子世家》為分析文本進行內容分析，再就分析之結果進行討論。

貳、文獻探討

在資訊組織領域中，「作者」這個元素十分受到重視，被視為取得與辨識資訊資源的重要資料。然而，當「作者」被理所當然地應用在資訊組織領域中的時候，卻鮮少有人深入探討「何謂作者？」而在什麼樣的條件之下組成「作者」這個概念並與資訊資源建立密不可分的關連？本節試圖從相關文獻的探討中，歸納整理「作者」的涵義並定位其角色。再進一步識別其在書目中的功能與屬性，以利後續分析。茲分成「作者的涵義」和「作者的書目功能」兩個部分進行討論。

一、作者的涵義

一般認為，寫作就是撰寫者用文字或其他方式記錄下來，並將其思想傳達給讀者。因此，狹義地說，實際撰寫一本書或其他形式文本的人被稱為「作者」；但廣義來看，我們也可以認為造成一本書產生的人即為作者，因此資金提供者、出版社的編輯等可能也會被視為「作者」。由國際圖書館協會聯盟（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Library Associations, & Institutions, 簡稱IFLA）提出的書目記錄功能要件（Functional Requirements for Bibliographic Records, 簡稱FRBR）中將書目紀錄的實體分成三群，其中一群是智慧與藝術創作相關的個人或團體（Tillett, 2001），而「作者」便被包含在這個範疇之中。我們可以發現，所謂與作品相關的個人或團體並不僅限於實際寫作的人，可能是表演者、出版者，甚至是在作品中被談論的人物或團體，而這其中可以稱得上是「作者」的又有那些呢？Foucault（1984）在其*What is an author?*一文中從功能的角度來闡述作者的多元性，他認為作者功能至少有四種特徵：第一、作者的功能會因法律和制度的不同而轉變。在某一段時期，只有當其話語被視為逾越並須接受懲罰時，才會去認定該言論或書籍的作者。所以當時的作者是冒著極大的風險來承擔這個頭銜，但是當智慧所有權的體系逐漸建立起來之後，許多規則也開始被制定，以往的風險反而成為對擁有者利益的一種保障。第二、作者的功能會受到時代和論述種類的影響，中古世紀的

「文學」論述並不需要識別其作者就可以被大眾所接受，而「科學」論述則否，但此情形在今日已經反轉。第三、作者功能須透過一個複雜運作過程而建立，並非單純指文本的創作者。第四、作者的功能不只是為了指出實際寫作的單一個人，其概念複雜，且包含許多不同層次，就像一篇論文中會出現許多「我」，每一種「我」所代表的作者功能都不相同。由以上論述我們可以得知，「作者」這個概念是動態的、多元的，很難有一個放諸四海皆準的定義。

再以書目的功能來看，Zhang（2012）於其論文中表示「作者」有分類、保存和詮釋前人所流傳之知識的功能，而他進一步將作者的角色分為文化的英雄（culture hero）、知識脈絡的起源（head of teaching lineage）、資助者（patron）、單一寫作者（individual writer）和翻譯者（translator）等。另外，同樣從功能面出發，但另論及學術倫理的相關研究中也針對「作者」的概念進行討論，例如Cronin、Shaw與Le Barre（2003）檢視了100卷的*Psychological Review and Mind*期刊文獻，逐一分析其謝誌（acknowledgement）中提到的人名和次數，再將這些謝誌進行分類，共有概念性的（conceptual）、編輯性的（editorial）、資助性的（financial）、工具性的（instrumental/technical）、道德性的（moral）與讀者性的（reader）等類型，其認為部分謝誌中提及的人物，在某種程度上也可視為「次作者」，因其對於該文獻有所

貢獻，而不容忽視。而Castillo (2009) 則是指「作者」的定義其實相當模糊，有些學術出版機構因此還制定了相關準則，但規範性仍有限。可見就學術倫理的角度來看，「作者」概念的複雜性也引發了諸多討論。此外，Smiraglia與Lee (2012) 分析《七略》中的作者概念，分辨出三種不同的作者身分，包括文本的寫作者 (composer of text)、傳授者 (transmitter) 以及資助者 (patron)。其中寫作者就是我們普遍認知的作者，其發想或彙整相關資訊並以文字或其他形式表述；而資助者即為權貴之人召集富有學識之食客來撰寫作品，此種情形在今日仍然以某種形式存在著，例如由某領域的權威學者召集多人共同撰寫一本書籍；至於傳授者則是知識或思想的傳播媒介，例如孔子「述而不作」的理念即為一例，雖然其自認為僅是將先人的智慧與經典的文獻，透過轉述的方式傳達給受眾，所以並不是一位「作者」，但是孔子的相關論述卻流傳千年，並對後世影響極深，其代表性或許更甚於實際撰寫經典之人。

由上述的討論可知，狹義的「作者」是一個專有名詞，代表那個實際創作文本的人；但是廣義的「作者」就不只是創作文本的人，其所涵蓋的範疇很大，例如編輯的人、翻譯的人甚至是負責出版的人等，都在著作的完成過程中扮演某種角色。「作者」一詞所包含的意義絕對遠超過一個專有名詞本身的涵意。而隨著時代發展，寫作已不再只是表達而已，還有一種「作者」，

並不侷限於本身作品的創作者，可能是某個理論、某種傳統或是代表整個學科的作者，我們可稱之為論述的啟發者 (founders of discursivity)，這些人所創造的並非只是一個屬於自己的作品，而是一個論述的開端，提供討論的空間 (Foucault, 1984)，就如同孔子的論述對於後世的影響一般。

二、作者的書目功能

至於為何要探討「作者」這個概念呢？我們可從解構主義派學者的觀點開始討論。Barthes (1968) 曾經表示：「作者已逝」，其認為作品在完成之時，作者就已經消逝了，接下來的便是作品和讀者之間的互動，閱讀純粹只是讀者與作品文本之間的對話。然而作者真正消失了嗎？至少在資訊組織領域中，「作者」這個元素從未消失。即便讀者實際接觸的是文本的內容而非「作者」，但仍無法抹煞「作者」繼續存在的必要性，因為其除了促成一個文本產生之外，其他的功能依然得以展現，其中之一便是其書目功能。在IFLA提出的FRBR報告中便揭示了由使用者任務觀點發展而來的四種書目功能，包含(1) 查找 (find)：利用一個或多個書目實體來找到某一項資源；(2) 辨識 (identify)：藉由書目實體的特徵來識別資源；(3) 選擇 (select)：透過各種書目實體來過濾、選擇符合需求的資源；和(4) 獲取 (obtain)：實際取用資源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Library Associations, & Institutions [IFLA], 1998)。

而書目記錄中的資料元素大約可分為五類：

(1) 查詢用資料元素；(2) 辨識用資料元素；(3) 組織用資料元素；(4) 表達關係之資料元素；(5) 確定處所之資料元素（張慧銖，2003）。作者名稱兼具前四類元素的特性，甚至在某些特殊情境下，例如以作者為分類排架依據的書店中，也可達到第五類確定處所的書目元素特性。另一方面，同一位「作者」可能因為種種原因而以不同的名稱出現，因此為了達到聚集之目的，名稱權威紀錄便顯重要。在權威資料功能需求（Functional Requirements for Authority Data，簡稱FRAD）這個針對權威紀錄的概念模型中，也試圖從使用者任務的角度來檢視權威紀錄應該具備的書目功能，分述如下：(1) 查找（find）：利用權威紀錄來尋找實體或與實體相關的資源；(2) 辨識（identify）：利用權威紀錄來識別相似的實體；(3) 結構化（contextualize）：釐清實體之間的關係；(4) 正名（justify）：瞭解特定的詞彙被選為實體權威名稱的原因（Patton & IFLA Working Group on Functional Requirements and Numbering of Authority Records [IFLA], 2009）。據此，本研究歸納「作者」之功能至少有三大類，分別是「查找」、「辨識」與「選擇」，以下分別論述之。

首先，「作者」的資訊有助於使用者「查找」資源。「作者名稱」在近代的書目中是一個重要的詮釋資料元素，用以作為資訊資源的主要檢索要件，舉例來說，

Panizzi組織大英博物館圖書資源時所採用的 *91 rules* 便是以「作者」為主要款目（Pettee, 1936）。Hufford（1991）曾以圖書館的參考館員為對象，調查其利用各種書目元素進行檢索的情形。結果發現這些參考館員傾向於集中使用某些書目元素，其中最常利用的是「題名」，其次便是「作者名稱」。而這兩種書目元素也是此研究中唯二超過五成利用率的元素。可見「作者」元素在書目中的地位。此外，與作者相關的資訊，例如生平、稱號等屬性也在近代的書目資訊中發揮其作用，使得使用者可以透過更多元的資訊進行檢索（Moulaison, Dykas, & Budd, 2014）。另一方面，「作者」也可以達到和「查找」為一體兩面的「聚集」功能。例如在「巴黎原則（Paris Principles）」中針對目錄所提之三大功能就包括：第一、讓人們可以簡單並快速地找到某本特定的書籍；第二、能夠找到一個作品的所有版本書籍；第三、能夠找到一位作者的所有作品（Wilson, 1989），其中的第三個書目功能所仰賴的正是「作者」的聚集功能。在圖書館社群中，會利用名稱權威控制的方式，使得同一個人或團體但是不同作者「名稱」的相關作品得以匯聚（Niu, 2013）；更甚者，透過各種作者的屬性，例如年代、機構、專長和系譜等資訊，還可以建立不同「作者」之間的關連，依據使用者的需求來聚集各種資訊資源。

其次，「作者」可以作為「辨識」作品的依據。簡單來說，若有兩本相同題名的書籍，「作者」名稱便是一個識別不同作

品的重要依據。因此，在分類編目的規範中，作者的相關屬性就常用作識別作品的資訊，並呈現在書目中，以供讀者判斷。Luk（1996）採用焦點團體方法研究使用者對於線上公用目錄（OPACs）中書目元素呈現的看法，結果發現被認為最需要呈現的是「題名」，其次便是「作者」。另外，在中國第一本書目《七略》中，於該時空背景之下，作者和題名之間並沒有一個很清楚的分界，有時作者的名稱會被視為題名而著錄在書目中，有時則會與題名共同出現，顯示出「作者」明顯有辨識作品的功能（Smiraglia & Lee, 2012）。

最後，「作者」有助於使用者「選擇」資源。Foucault（1984）表示「作者」名稱不只是用來指出某個特定的人物、與特定的文本連結，某種程度上它還具有一種分類的功用，賦予這些論述一個特徵，例如品質、風格和理念等。而這些資訊除了可以用來辨識作品，亦有助於使用者選擇和過濾資訊資源。舉例來說，當一位讀者閱讀過某位作者的書籍之後，對於該書的評價極高，無論是認為其品質佳、理念相同或是偏好其寫作風格，這位讀者就有可能再去閱讀這位作者其他的著作，此時「作者」便成為其選擇資訊資源的依據，他可能會向館員詢問是否有該位作者的書籍，無論其主題、形式或內容，只要是這位作者便可。這種作者的功能可以分成三種不同的面向來看，第一種是將作者視為一種品質的門檻，作者本身的權威性、可靠性等會投射在其作品上。有如產品的代

言人一般，因為我們信任或喜歡這位作者，所以會選擇閱讀其著作；第二種是認為同一位作者的作品在理論與信念上會呈現一致，因此當讀者認同其理念時便可能會繼續閱讀這位作者的其他作品；第三種是作者可能會有其獨特的寫作風格，讀者可能會因為喜愛這種風格而選擇閱讀其作品。在這些情境中，作者名稱已不只是作品的屬性之一，而是附加於其外的價值，賦予作品可信性與權威性，作為讀者選擇的依據。

綜上所述，「作者」的角色與涵義會因為其功能性不同而有差異，呈現出多元的樣貌。而其在於資訊組織領域的重要性則體現在查找、辨識及選擇等書目功能中，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圖書館目錄為連繫讀者與館藏之間的重要橋梁，傳統上標準化的書目紀錄僅提供館藏的基本元素以供查檢，然而多數的使用者期待圖書館之書目紀錄能增加更多元的內容資訊（張慧銖，2009）。而Crawford（1987）也指出由於圖書館目錄的數位化，使得以往卡片式目錄著錄空間的限制不再，另外加上容易修改的特性，讓許多從前無法呈現在書目中的元素都可以包含在數位化的圖書館目錄中。而書目元素愈豐富，其加值效果愈能顯現。Moulaison、Dykas與Budd（2014）分析四種作者屬性資料的來源，探討這些資訊如何應用在資訊組織之中，並達到書目加值的效果。然而，在進行此類研究之前，必須要對「作者」概念有更多認識。長久以來，我們將「作者」視為一個理所當然的書目元素，若能進一步了

解作者的角色與其和書目實體間的關係，將能串連出更多有意義的資訊，並體現在圖書館目錄之中，此舉即對「作者」這個書目元素進行加值以嘉惠讀者。為達此目的，實有必要對於「作者」概念進行深入研討。西方的學者如Foucault對於何謂「作者」有一番深入討論，而中國的作者觀亦有學者提出其看法，如龔鵬程（2001）便指出中國傳統的作者觀有兩種特性，其一為「所有權」，另一則是「神聖性」。較早發展的作者觀是一種非專指的「作者」，但是後來逐漸開始強調獨立的單一個體作者，以確定其勞動創造功勞，肯定了作者的所有權，但非專指的作者觀並沒有消失；另外，受到神聖性作者觀之影響，許多創作者不會自居於作者，而是推一位才智名望都高於自身的人來掛名，試圖將創作的榮耀歸於他人，此種特性也影響了作者的認定。本研究試圖將這些一脈相承的作者觀與現今的資訊組織工作進行連結。以孔子為例，從古文《史記·孔子世家》中識別出孔子的「作者」角色，解析其與其他實體間的關係，並希望藉此達到拋磚引玉之效，讓更多的人能夠投入此類研究與工作。相信若我們對於「作者」的概念有更廣且更深的認識，對於日後的資訊組織工作將能有所助益。

參、研究方法

為了解析孔子作為「作者」的脈絡，本研究採用內容分析法結構化文本中所揭示的「作者」角色與關係。「內容分析法」

是社會科學研究中相當重要的一種研究方法，其用以分析某特定情境中的資料，並藉由這些資料所傳遞的訊息來回答研究問題（Krippendorff, 2003）。Babbie（1995）曾指出內容分析法是研究者檢視社會產物（social artifacts）的一種方式，並採取一種非干擾式的研究途徑，從被分析物中擷取出相關概念，以回應研究的問題。而文本無疑是一種社會產物，透過內容分析法可以系統性的、結構性的解析文本的內容，萃取出與研究問題相關的重要概念。然而，雖皆名為內容分析法，但卻也有截然不同的分析方式與程序，部分學者採用全然量化的角度進行之，將內容編碼與計量，再分析與解釋，此種方法雖然較為客觀，但卻可能因為定量分析的解釋力不足，而僅能作粗淺的分析與討論；而部分學者則會採質量並重的方式進行，同樣將內容結構化、擷取出關鍵概念，但會針對這些概念進一步去延伸、詮釋，並與相關文獻對話，試圖演繹出潛藏在字裡行間的概念、意義，進而回應研究問題（Berg & Lune, 2004）。本研究便傾向於採納後者之方法，希望除了將文本結構化之外，亦能將這些擷取出來的概念與Foucault等學者對於「作者」的觀點進行對話，從而探討在文本中的「作者」屬性、關係和其所扮演的角色。以下將分別就分析對象、分析程序進行說明。

一、分析對象

本研究以中國著名的教育家與思想家—孔子為例，希望透過特定文本的內容分析，

進而識別出孔子作為「作者」的脈絡，分類其屬性，解析其與其他實體間的關係。因此文本的選擇對於研究結果將有決定性之影響，不可不慎重其事。有鑒於此，本研究依據幾個原則來挑選分析之文本：首先，該文本必須要具有一定的「權威性」，此權威性係指具有史料支撐並廣為大眾知曉且認可之特性，而分析所得之結果才較具參考價值；第二、現存之文本必須具有「完整性」，若內容佚失、殘缺不齊，則可能造成分析不易，也失去文本的連貫性，將使研究結果的品質大打折扣；第三、由於本研究希望能探討孔子這位「作者」的各種屬性（例如：生平、職業等）與其他實體間的關係（例如：作品、受眾等），因此文本內容最好具有「多元性」，可以充分揭露出這些屬性，使得分析的素材不會過於偏向某一特定面向。綜上所述，本研究選擇以《史記·孔子世家》為內容分析之文本，其為司馬遷所著《史記》之第47卷，內容詳細地記述了孔子的生平及各種事蹟，現存文本內容亦相當完整，因此具有完整性及多元性。而《史記·孔子世家》是目前發現第一部完整描述孔子一生的傳記，雖然在《論語》和《左傳》中都有與孔子生平相關的原始資料，但是許多人卻仍然以《史記·孔子世家》為本，好似其為孔子的原始傳記一般（何定生，1978）。而伍振勳（2009）則認為其在中國經學史上是一篇富有影響力的孔子傳記，許多學者透過其來了解孔子的生平行誼。雖然曾有學者對於孔子世家部分內

容的真實性存疑（何定生，1978；倪晉波，2008），然而本研究分析的重心並不在於考證歷史事實，而是探討孔子作為「作者」角色的屬性與關聯，以體現其在書目中的功能。在此大原則之下，情境與社會因素至為重要。換句話說，人們對於孔子的普遍看法可能會比歷史事實還要重要，而這才是本研究所追求的論述權威性。而司馬遷在《史記·孔子世家》中將孔子的一生有條不紊地清楚交代，並大量引用孔子本身的論述，使得內容更為鮮明，相信實為一相當值得參考的文本。基於上述理由，本研究便採用《史記·孔子世家》為內容分析之文本。

二、分析程序

本研究內容分析的程序共分為數個階段：首先，在文本中識別出可能的作者角色；再來，標記出個別書目實體；最後，解析作者與其他實體間的關係。茲將上述步驟詳敘如下：

（一）識別作者角色（authorship）

識別出文本中可能揭露作者角色的論述，例如：「孔子在位聽訟，文辭有可與人共者，弗獨有也。至於為春秋，筆則筆，削則削，子夏之徒不能贊一辭。弟子受春秋，孔子曰：『後世知丘者以春秋，而罪丘者亦以春秋。』」此段似乎透露了孔子與春秋這部作品之間的關係，而諸如此類的論述將進一步進行實體標記以及關係解析，以做更深入探討。

(二) 標記個別實體 (entities)

將上一個步驟篩選出的段落裡出現的每一個實體進行標記，舉例來說：「孔子 (A1) 在位聽訟，文辭有可與人共者，弗獨有也。至於為春秋 (W10)，筆則筆，削則削，子夏之徒不能贊一辭。弟子受春秋 (W10)，孔子 (A1) 曰：『後世知丘 (A1) 者以春秋 (W10)，而罪丘 (A1) 者亦以春秋 (W10)。』」經過標記後擷取出的實體至少包括「春秋 (W10)」、「孔子、丘 (A1)」兩種書目實體，一為作品，一為作者。而實體的分類將會於辨識並標記所有實體之後再進行歸納彙整，例如W代表作品；A代表作者。此步驟便試圖從文本中辨識此兩種書目實體，加以彙整編碼以利後續的分析。

(三) 解析實體關係 (relationships)

依據上一個步驟中標記的書目實體，就其前後文及關鍵詞彙判斷其書目實體間的關係。舉例來說：「孔子 (A1) 在位聽訟，文辭有可與人共者，弗獨有也。至於『為』

春秋 (W10)，『筆』則『筆』，『削』則『削』，子夏之徒不能贊一辭。弟子『受』春秋 (W10)，孔子 (A1) 曰：『後世知丘 (A1) 者以春秋 (W10)，而罪丘 (A1) 者亦以春秋 (W10)。』」此段中出現許多揭露作者與作品關係之詞彙，至少包含了「為」、「筆」、「削」、「受」等。而依據其詞義及前後文可以進而辨識出書目實體之間的關係，例如「為」代表寫作，而「筆」和「削」則揭露孔子增、刪春秋之內容。透過這些論述可以進一步推論孔子和春秋之間的關係可能是作者和作品之關係，而孔子所扮演的「作者」角色便是「創作者」。而這些被識別出來的作者角色亦將在內容分析中進一步討論。

本研究詳閱《史記·孔子世家》內文，並依據上述步驟識別出可能揭露作者角色的段落，進而標記個別實體並擷取出可能揭露作者角色的關鍵詞彙。茲將初步分析結果彙整如表一：

表一 《史記·孔子世家》內文分析結果彙整表

序號	段落	概念詞彙	實體類別	關鍵詞彙	附註
1	桓子嬖臣曰仲梁懷，與陽虎有隙。陽虎欲逐懷，公山不狃止之。其秋，懷益驕，陽虎執懷。桓子怒，陽虎因囚桓子，與盟而釋之。陽虎由此益輕季氏。季氏亦僭於公室，陪臣執國政，是以魯自大夫以下皆僭離於正道。故孔子 (A1) 不仕，退而脩詩 (W1) 書 (W2) 禮 (W3) 樂 (W4)，弟子彌眾，至自遠方，莫不受業焉。	孔子 (A1) 詩 (W1) 書 (W2) 禮 (W3) 樂 (W4)	作者 作品 作品 作品 作品	脩 受業	此段中揭露孔子曾修訂詩、書、禮、樂等典籍。而其學生也越來越多，甚至有從遠方來的學生，皆虛心向孔子求教。

<p>2 孔子既不得用於衛，將西見趙簡子。至於河而聞竇鳴犢、舜華之死也，臨河而嘆曰：「美哉水，洋洋乎！丘之不濟此，命也夫！」子貢趨而進曰：「敢問何謂也？」孔子曰：「竇鳴犢，舜華，晉國之賢大夫也。趙簡子未得志之時，須此兩人而后從政；及其已得志，殺之乃從政。<u>丘（A1）</u>聞之也：剝胎殺夭，則麒麟不至郊；竭澤涸漁，則蛟龍不合陰陽；覆巢毀卵，則鳳皇不翔。何則？君子諱傷其類也。夫鳥獸之於不義也尚知辟之，而況乎丘哉！」乃還息乎陬鄉，<u>作為陬操（W5）</u>以哀之。</p>	<p>丘（A1） 陬操（W5）</p>	<p>作者 作為 作品</p>	<p>此段中揭露孔子聽到竇鳴犢、舜華被殺的消息而十分感慨，後來創作了《陬操》這個琴曲來哀悼兩位賢人。</p>
<p>3 孔子之時，周室微而禮樂廢，詩書缺。追跡三代之禮，<u>序書傳（W6）</u>，上紀唐虞之際，下至秦繆，編次其事。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足，則吾能徵之矣。」觀殷夏所損益，曰：「後雖百世可知也，以一文一質。周監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故<u>《書傳》（W6）、《禮記》（W7）</u>自孔氏（A1）。</p>	<p>書傳（W6） （書） 禮記（W7） 孔氏（A1）</p>	<p>作品 序 編次其事 作品 作者</p>	<p>此段中揭露孔子的時代由於禮、樂偏廢，而詩、書亦殘缺不全。因此孔子便追溯夏、商、西周三代的禮儀制度，為《書》作序，並依照各個歷史事件的先後順序，加以整理編排。因此《書傳》和《禮記》皆為孔子所編定的。</p>
<p>4 孔子語魯大師：「樂其可知也。始作翕如，縱之純如，皦如，繹如也，以成。」<u>「吾（A1）</u>自衛反魯，然後樂（W4）正，雅頌各得其所。」</p>	<p>吾（A1） （孔子自稱） 樂（W4）</p>	<p>作者 正 作品</p>	<p>此段中揭露孔子曾表示音樂必須有層次感，而自己從衛國返回魯國之後，便將《樂》的內容定下來了，使得雅、頌之音都能各得其所。</p>

<p>5 古者詩 (W1) 三千餘篇，及至孔子 (A1)，去其重，取可施於禮義，上采契后稷，中述殷周之盛，至幽厲之缺，始於衽席，故曰「關雎之亂以為風始，鹿鳴為小雅始，文王為大雅始，清廟為頌始」。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頌之音。禮 (W3) 樂 (W4) 自此可得而述，以備王道，成六藝 (W8)。</p>	<p>詩 (W1) 孔子 (A1) 禮 (W3) 樂 (W4) 六藝 (W8)</p>	<p>作品 作者 作品 作品 作品</p>	<p>去其重</p>	<p>此段揭露古代留傳下來的詩有三千多篇，而孔子以合於禮義教化之內容為依據進行篩選，並使得選出的三百零五篇詩皆能演奏歌唱。而禮、樂自此而得以傳述，而所謂的《六藝》始編修完成。</p>
<p>6 孔子 (A1) 晚而喜易 (W9)，序彖、繫、象、說卦、文言。讀易，韋編三絕。曰：「假我數年，若是，我於易則彬彬矣。」</p>	<p>孔子 (A1) 易 (W9)</p>	<p>作者 作品</p>	<p>序</p>	<p>此段揭露孔子晚年喜歡鑽研《易》，他為彖辭、繫辭、象、卦、文言等撰寫序，敘陳其旨。</p>
<p>7 孔子 (A1) 以詩 (W1) 書 (W2) 禮 (W3) 樂 (W4) 教，弟子蓋三千焉，身通六藝者七十有二人。如顏濁鄒之徒，頗受業者甚眾。</p>	<p>孔子 (A1) 詩 (W1) 書 (W2) 禮 (W3) 樂 (W4)</p>	<p>作者 作品 作品 作品 作品</p>	<p>教</p>	<p>此段揭露孔子用《詩》、《書》、《禮》、《樂》作教材教育其弟子，而其弟子眾多。</p>
<p>8 子 (A1) 曰：「弗乎弗乎，君子病沒世而名不稱焉。吾道不行矣，吾何以自見於後世哉？」乃因史記作春秋 (W10)，上至隱公，下訖哀公十四年，十二公。據魯，親周，故殷，運之三代。約其文辭而指博。故吳楚之君自稱王，而春秋貶之曰「子」；踐土之會實召周天子，而春秋 (W10) 諱之曰「天王狩於河陽」；推此類以繩當世。貶損之義，後有王者舉而開之。春秋 (W10) 之義行，則天下亂臣賊子懼焉。</p>	<p>子 (A1) 春秋 (W10)</p>	<p>作者 作品</p>	<p>作</p>	<p>此段中揭露孔子根據魯國的史書編寫了《春秋》。</p>

<p>9 <u>孔子 (A1) 在位聽訟，文辭有可與人共者，弗獨有也。至於為春秋 (W10)，筆則筆，削則削，子夏之徒不能贊一辭。弟子受春秋 (W10)，孔子 (A1) 曰：「後世知丘 (A1) 者以春秋 (W10)，而罪丘 (A1) 者亦以春秋 (W10)。」</u></p>	<p>孔子 (A1) 春秋 (W10) 丘 (A1)</p>	<p>作者 為 作品 筆則筆 作者 削則削 受</p>	<p>此段揭露孔子編寫《春秋》時，應該寫的便會寫上，而應當刪的必定刪除，即使像子夏這些學識豐富的弟子，也不會讓他們增刪任何一個詞。而弟子們學習《春秋》時，孔子說：「後人會瞭解我是因為《春秋》，而後人怪罪我也會是因為《春秋》。」</p>
---	--	---	---

在分析的過程中，我們首先篩選出可能在描述孔子作者角色之段落，結果發現大致有九個段落明顯揭露此類資訊。接著再標記出個別實體並擷取關鍵詞彙，從這些詞彙來判斷作者和作品間的關係。但由於詞彙具有歧異性，本研究遂以霍松林與趙望秦（2011）之《宋本史記注譯》為本，輔以《康熙字典》（2015）之釋義，再依據關鍵詞彙之前後文，對照字典中的例句，選擇最合理之解釋（如表二所示）。另外，雖本研究之重點不在於考證歷史事實，但仍參考王叔岷（2007）所撰之《史記斟證》，始對於相關論述有更深一層的瞭解，以利後續分析。透過這些步驟，我們進而得以識別孔子與相關作品間的關係，而這些關係在本質上不盡相同，例如孔子整理編次《詩》、

《書》、《禮》、《樂》等古籍，並將其作為教材，教授其弟子。而《詩》、《書》、《禮》、《樂》並非孔子之原始著作，但這些作品與孔子之關係卻不能視而不見。根據 Foucault（1984）對於「作者」的觀點，其概念是動態且多元的，作者與作品的關係絕非僅是寫作者與所產出的文本之關係而已。藉由書目實體之識別及關鍵詞彙的判斷，《史記·孔子世家》中所揭露之孔子的作者角色至少有三種：「創作者」、「編輯者」和「傳述者」。茲將作者角色類別、對應之關鍵詞彙及作品整理如表二。

肆、研究結果與討論

經過初步的彙整與分析，本研究發現在《史記·孔子世家》文本中所揭露之孔子的

表二 揭露作者與作品關係之關鍵詞彙表

作者角色	關鍵詞彙	《宋本史記注譯》	《康熙字典》	關聯之作品
創作者	作為	作(琴曲)	造	陬操
	作	修	造	春秋
	為	作	造	春秋
	筆	寫	述事而書之	春秋
	削	刪	除	春秋
編輯者	脩	整理	修	詩、書、禮、樂
	序	作序	敘陳此經之旨	書傳、彖、繫、象、說卦、文言
	編次其事	編排其間的歷史事實	編，次簡也	書
	正	訂正	定、決	樂
	去其重	刪去重複部分		詩
傳述者	成	編修完成	就、畢	六藝(詩、書、禮、樂、易、春秋)
	受業	求教	受，承、得也	詩、書、禮、樂
	教	教人	上所施下所效	詩、書、禮、樂
	受	學習	受，承、得也	春秋

作者角色可概分「創作者」、「編輯者」和「傳述者」等三種，以下分別闡述其內涵並解釋其中所涉及的書目實體和書目實體之間的關係，最後討論如何發揮其在書目中的功能。

一、創作者

孔子雖自認為「述而不作」，但依據《史記·孔子世家》之描述，孔子曾創作琴曲《陬操》來哀悼竇鳴犢、舜華兩位賢人。就王叔岷(2007)之考證，《陬操》

係琴曲名也，與《孔子家語》中所出現之《繫琴》同。而司馬遷用「作為」這個詞彙來描述孔子創作了這首琴曲，而這樣的作品可能不只有文字，還包含了旋律，甚至是僅有旋律。因此孔子所展現的「創作者」角色不只是文字的創作者而已。另外，孔子據魯史而著成了《春秋》，司馬遷以「作」、「為」、「筆」、「削」等詞彙來描述孔子和《春秋》之間的關係。依據康熙字典(2015)中的解釋，「作」和「為」皆有「造」之意，而在《爾雅·釋言》

(2015)中之解釋為「作，造，為也。」因此對照這些解釋再根據前後文判斷，此處出現之「作」、「為」有創作、製造的意思。另外，「筆」有「述」之意，在《釋名》(2015)中對於「筆」的解釋為「述事而書之也。」而「削」則有除去的意思。因此，司馬遷認為孔子在寫作《春秋》時，認為應該寫的便會寫上，而應當刪的必定刪除，即使像子夏這些學識豐富的弟子，也不會讓他們增刪任何一個詞。但依據《史記斟證》中所述，孔子乃以魯史為據而寫成《春秋》，因此將此處的「作」注釋為「修」(王叔岷，2007)，指其並非憑空創作而成。但從相關的描述可以顯見孔子之於《春秋》實顯露出一種「所有權」的特性，即使內容並非其所原創，但其名卻與該作品產生專指性的連結，因此本研究將其歸類為「創作者」的角色，而孔子與《春秋》之間的關係便是「作者」與其創作之「作品」間的關係。

如同Foucault (1984)所述，作者是冒著極大的風險來承擔這個頭銜，或褒或貶，甚或危及個人生命皆由作者概括承受。《史記·孔子世家》轉述孔子之言：「後人會瞭解我是因為《春秋》，後人若會怪罪我也是因為《春秋》。」由此可見，創作者的角色除了是撰寫、產生文本的人之外，也代表了作者本人的觀點、態度和認知，因此文本與作者便建立了無法分割的緊密關係。雖然西方解構主義學者強調作者已逐漸喪失其主體性，因此是誰在說話並不重要，重要的是

讀者如何詮釋一段文字。然而，就Foucault (1984)的觀點來看，當作品產生之時，其與作者的連結便已建立。作者之於作品具有一種先驗的匿名性，其功能不啻在指出某個特定的人物，還具有一種分類的功能，賦予文本一個特徵，有助於其在社會環境中流通與運作。因此孔子對於《春秋》來說，並不只是一個單純的作者名稱而已，其對於讀者是有意義的，無論其權威性或是可靠性等，都會投射在作品之上，進而影響我們對於作品的認知。

若單純就書目功能來看，創作者是當然的書目著錄元素，在英美編目規則(Anglo-American Cataloguing Rules)中也視其為必要著錄款目(Winke, 1993)。而在目前多數的編目規範中，寫作者為著者欄位著錄標的之一。但是實際寫作者並非總是能輕易識別，尤其是在作者概念尚不明確，所有權作者觀尚未建立的時代，許多書籍並沒有清楚標示作者名稱，此時便需要從內容或史料來尋找線索，即使如此也未必能找到一個確切的答案。以《春秋》為例，雖然從《史記·孔子世家》中的論述，我們可以推論孔子是《春秋》的創作者，但是這層關係仍存在爭議。然而在資訊組織領域中，我們的目的並非考究史實而是要組織資訊，使其便於查找與利用。因此我們對於創作者的認定可能需要更有彈性，實際的寫作者不過只是創作者的一種而已。

二、編輯者

承上所述，作者並不侷限於實際寫作文本的人，而孔子雖然並非《詩》、《書》、《禮》、《樂》等古籍的原創作者，但依據《史記·孔子世家》所述，孔子曾脩《詩》、《書》、《禮》、《樂》等典籍。依據康熙字典（2015）中的解釋，「脩」同「修」，有修飾、整理之意。再依據前後文之判斷，這些整理的動作可能包含許多不同層面，例如在《詩》的部分，司馬遷用了「去其重」來陳述孔子對於《詩》所作的努力，依據王叔岷（2007）對此段內容的考證，孔子整理自古流傳之古詩，除了刪去重複者，更以合於禮義教化之內容為依據進行篩選。雖然其對於孔子是否真將三千餘篇的詩刪成三百餘篇存疑，但認為其有篩選整理的動作是可信的。在《書》和《禮》的部分，司馬遷以「序」和「編次其事」等詞彙來陳述孔子所為。依據康熙字典的解釋，「序」有敘陳此經之旨的涵義，另在《爾雅注疏》（2015）中解釋，「序」與「緒」音義同，指言已注述之由，敘陳此經之旨。而文中所謂的「序書傳」便是指孔子為《書》作序；而「編」為「次簡」也，「編次其事」則有按照事件先後順序加以編排整理的意思。而該段即描述孔子探究夏、商、西周三代的禮儀制度，依照事件的先後順序加以整理，編定了《書傳》和《禮記》；在《樂》的部分，司馬遷以「正」來陳述孔子所為。依據康熙字典的解釋，「正」有「定」、「決」之意，依據前後文之判斷，孔子認為

音樂必須節奏和諧、聲音清晰且連續不斷直到演奏完成，因此便將《樂》的內容定了下來，使得雅、頌之音也都能各得其所；另外，司馬遷描述孔子晚年喜鑽研《易》，其序彖、繫、象、說卦、文言，遂成《易傳》。其中，「序」有敘陳此經之旨的涵義，此段則描述孔子為這些篇章撰寫序並集結而成了《易傳》。然就王叔岷（2007）之考證，孔子是否為《易》作序，或部分、或全部為其所作仍存在爭議，然其與《易》之間的關係已透過司馬遷的論述而建立。

雖然《詩》、《書》、《禮》、《樂》這些典籍早在孔子之前便已出現，但依據司馬遷所述，孔子作了許多修飾的工作，其中至少包含了「篩選」、「陳述其旨」與「按順序編排」等，而我們可視這些動作為編輯之作為。這些古籍經過孔子的編輯，遂得以成「六藝」，而其得以被後世稱為「經」，也實因孔子手定之故（皮錫瑞，1978）。可見，孔子雖非這些典籍的原始創作者，但是因為經過他的增刪、彙編，賦予這些作品不同於以往的價值，而其名便深深烙印在這些作品之上，且對於後世讀者的影響力可能更甚實際撰寫經典之人。因此編輯者亦為《史記·孔子世家》中所揭露的一個重要作者角色。

就書目功能來看，聚集一個作品之所有版本是目錄的重要目的之一。若從較寬鬆的角度來看，一個原始作品經過後人的編輯、整理或譯著，依據其改變程度之不同，可能會成為一個新的作品。這種情形在中國

的傳統文學中尤其常見。以《禮》為例，依《史記·孔子世家》所述，孔子據古《禮》作《禮記》；而至西漢，禮學家戴德選編之85篇為《大戴禮記》，而其侄子戴聖則選編49篇稱《小戴禮記》；而至東漢末年，鄭玄又為《小戴禮記》作了注解。這麼多的作品常讓人摸不著頭緒，若能清楚識別這些編輯者的角色以及其編輯的方式，並將相關作品串聯起來，將能有效提升書目系統聚集作品的功能。Tillett (2001) 曾表示書目可作為一種替代性的資訊，建立不同資訊資源間的連結，讓使用者航行其中。而其進一步指出有7種書目關係，其中一種便為描述關係 (descriptive relationships)，意指原始作品及其描述與評論作品間的關係，例如：書評、註解等。而孔子序《書傳》、《易傳》及作《禮記》便是在敘陳古籍之旨。若能更加釐清編輯者這種作者角色，並重視編輯者、編輯後之作品與原始作品之間的關係，將更能達到聚集相關資源之書目目的。

三、傳述者

孔子是中國自古以來最具影響力之思想家與教育家之一，《史記·孔子世家》中以「受」、「教」等詞彙描述孔子修訂《詩》、《書》、《禮》、《樂》等以作為教材教育其弟子。依據康熙字典 (2015) 的解釋，「受」有「承」、「得」的意思，而「教」即「上所施下所效也」。依據前後文之判斷，可見孔子作為老師而傳述前人作品予其學生之作為。另外，我們從之前的分析

中也發現，孔子並非僅用現有的經典教授其學生，而是經過一番編修與解釋。除此之外，司馬遷在《史記·孔子世家》中雖未提及《論語》這部作品，但卻引用了其中許多孔子與其弟子的對話，而這些內容也彰顯了孔子結合經典古籍與個人智慧、認知而教誨弟子的作為。因此，孔子所扮演的角色並非單純的傳聲筒，而孔子自稱「述而不作」，究其原因可能是受到當時神聖性作者觀之影響。此種觀念在中國早期常可見到，意指文本由某位作者所作，卻不願自居於作者，而要推一位才智名望都高於自身的人來掛名，是一種將創作的榮耀歸於他人的行為 (龔鵬程，2001)。然而「述」並非單純地將古代經典之內容原封不動地轉達給他人，而是經過內化之後加以詮釋與解讀，進而傳達與陳述。而根據《史記·孔子世家》中的描述來看，此種作為亦可展現一種作者功能，其不只編輯這些古籍，更將之內化與詮釋後傳述於他人，進而得以發揚光大。而據司馬遷所述，孔子的弟子大約三千人，若再加上受到孔子的教誨卻沒有正式入籍的弟子那就更多了。因此其相關論述對於後世的影響極其深遠，甚至成為一門顯學，其代表性與突顯性可能早已超過原始寫作者，而其顯露之作者角色也已不在創作者或編輯者的範疇之中，因此本文將之歸類於傳述者。

就書目功能來看，目前的系統似乎尚未融入這種傳述者的作者角色。但是在FRAD這個針對權威紀錄的概念模型中進一步將書目的第二群實體 (智慧與藝術

創作相關的個人或團體)之屬性概分為14種,包括:(1)日期(date);(2)稱號(title);(3)性別(gender);(4)出生地(place of birth);(5)死亡地(place of death);(6)國家(country);(7)居住地(place of residence);(8)機構(affiliation);(9)地址(address);(10)語言(language);(11)活躍領域(field of activity);(12)專業/職業(profession/occupation);(13)生平/事蹟(biography/history);(14)其他資訊(other information)等(Patton & IFLA, 2009)。我們可以透過這些屬性豐富作者的資訊,並建立與相關作品之關聯。舉例來說,孔子是「儒家」的代表人物之一,而此「九流十家」的概念便可作為一種作者屬性,著錄在「其他資訊」之中,而「系譜」與「其他人際關係(例如:君臣關係、師生關係等)」亦是追溯其傳述者角色的依據。藉由這些資訊我們便可以串聯這些作者與作品。

從《史記·孔子世家》中我們得知「孔子刪《詩》、《書》,訂《禮》、《樂》,贊《周易》,修《春秋》」等揭露其作者角色之資訊。雖然孔子與這些作品的關係在歷史的考證上仍存在許多爭議,但不可否認的是其思想已流傳二千餘年並根深蒂固於我們所處的社會之中。因此在書目的世界中,孔子所展現的作者角色不只是文本的寫作者、編輯者,更是一位傳述者,進而串聯著難以計數的相關作品。

伍、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透過和相關文獻的對話,探究「作者」的本質,並以孔子為個案,檢視其「作者」角色,而這些解析出來的概念和元素將能在資訊組織的結構中發揮其作用,充分體現「作者」在書目中的功能。

首先,回到最基本的一個問題:孔子是不是一位作者?這個問題在歷史學的領域中或許還是一個問號,但是在書目學的範疇中,又以功能面來看,這個答案絕對是肯定的。藉由分析《史記·孔子世家》的內容我們識別出孔子至少具有三種作者角色:創作者、編輯者和傳述者。除了實際創作文本之外,孔子亦修訂、編次許多經典古籍,更將其作為教材傳述予其弟子,使得其論述、思想與理念引領後世諸多的討論。透過識別這些不同的作者角色,我們將可以更寬闊的角度來看待「作者」這個概念。

目前在資訊組織領域中,普遍被應用的分類編目規範或準則大多來自於英美國家,其社會風氣、思想傳統皆與中華文化有諸多不同。本研究希望透過更深入的探討,進一步瞭解中國傳統「作者」的角色,解析與其相關的書目實體和關係,相信對於此類資源在日後的資訊組織工作上能有所助益。而未來希望類似的研究能應用在「名稱權威檔案」之建立上,例如在虛擬國際權威檔案(Virtual International Authority File, 簡稱VIAF)中建立孔子之名稱權威檔案。透過作者角色之探討進而豐富作者的屬性及關係,提供更多元的資訊。而這些資訊如

能整合至書目資料庫中，將可以充分提升「作者」在書目中之查找、辨識、選擇的功能。

此外，還有一種作者角色雖未在《史記·孔子世家》文獻中被明顯辨識出來，但若我們從孔子的相關論述對於後世產生了極大影響這點來看，其無疑是一位「論述的啟發者」。此種作者可以不侷限於文本的範圍，可以是一個理論、一個傳統或是一個學科的作者。而這種作者角色創造的不是一個屬於自己的論述或是作品，而是開啟了一個論述的開端，提供討論的空間（Foucault, 1984）。無論其後續的論述為正向的讚頌抑或是負面的批評，若沒有這位論述的啟發者，便不會出現這些作品。而Moulaison等人（2014）稱這種關係為智慧債（intellectual debt），有如這些後續的作者向這位啟發者借貸其智慧，以產出更多的論述。這種作者功能看似抽象，但卻充斥於我們的書目世界之中。我們可以試想，若將因為孔子思想而產生的作品集合起來，肯定成為一個「超超作品（super-super work）」，其範疇之大已超越我們現在對於作品之認知。而本研究礙於時間和能力有限，無法透過大量文獻的分析來探究這種作者角色，希望未來可以作進一步的研究。

最後，本研究從Foucault等學者的角度，解析孔子的「作者」角色並探討與其他書目實體間的關係，某種程度上是從書目的角度來研究「孔學」，提供不同於以往的思考模式，建議未來可從不同學者的角度或面

向來探討孔子的作者角色，或許又會有值得參考或意想不到的研究發現。而本研究僅針對《史記·孔子世家》此單一文本進行分析，在資訊的多元性上確實有所不足。後續研究可從多個文本中擷取相關資訊並進行交叉比對，以為精進。

參考文獻 References

- 王叔岷（2007）。*史記斟證*（三）。北京：中華書局。【Wang, Shu-Min (2007). *[Shi Ji jiao zheng]* (Vol. 3). Beijing: Zhonghua Book. (in Chinese)】
- 皮錫瑞（1978）。*經學歷史二：經學流傳時代*。臺北市：臺灣商務。【Pi, Xi-Rui (1978). *[Jing xue li shi 2: Jing xue liu chuan shi dai]*. Taipei: The Commercial Press. (in Chinese)】
- 伍振勳（2009）。聖人敘事與神聖典範：《史記·孔子世家》析論。*清華學報*，39(2)，227-259。【Wu, Zhen-Xun (2009). A saint narrative and a sacred paradigm: “The Hereditary House of Confucius” in “The Records of the Grand Historian.” *Tsing 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39(2), 227-259.】
- 何定生（1978）。*定生論學集：詩經與孔學研究*。臺北市：幼獅文化。【[Ho, Ting-Sheng] (1978). *[Ding Sheng lun xue ji: Shi Jing yu Kong Xue yan jiu]*. Taipei: Youth Cultural. (in Chinese)】
- 倪晉波（2008）。《史記·孔子世家》辨惑。*渭南師範學院學報*，23(6)，3-6。【Ni, Jin-Po (2008). [“Shi Ji - Kong Zi shi

- er/zh 【The Analects • [Shu Er]. (2015). *Chinese text project dictionary*. Retrieved from: <http://ctext.org/analects/shu-er> (in Chinese)】
- 康熙字典 (2015)。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檢自<http://ctext.org/dictionary.pl?if=gb> 【Kangxi Dictionary. (2015). *Chinese text project dictionary*. Retrieved from: <http://ctext.org/dictionary.pl?if=gb> (in Chinese)】
- 張慧銖 (2003)。圖書館目錄發展研究。臺北市：文華圖書管理。【Chang, Huei-Chu (2003). *[Tu shu guan mu lu fa zhan yan jiu]*. Taipei: Mandarin Library & Information Services. (in Chinese)】
- 張慧銖 (2009)。書目紀錄加值對目錄使用者辨識與選擇行為影響之研究。《圖書資訊學研究》，5(1)，1-22。【Chang, Huei-Chu (2009). Impact of enhanced records on identifying and selecting behavior to library catalog users. *Journal of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Research*, 5(1), 1-22. (in Chinese)】
- 爾雅注疏 (2015)。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檢自<http://ctext.org/library.pl?if=gb&res=77723> 【[Er Ya zhu shu]. (2015). *Chinese text project dictionary*. Retrieved from: <http://ctext.org/library.pl?if=gb&res=77723> (in Chinese)】
- 爾雅·釋言 (2015)。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檢自<http://ctext.org/er-ya/shi-yan/zh?en=on> 【[Er Ya • Shi Yan]. (2015). *Chinese text project dictionary*. Retrieved from: <http://ctext.org/er-ya/shi-yan> (in Chinese)】
- 論語·述而篇 (2015)。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檢自<http://ctext.org/analects/shu-er/zh> 【The Analects • [Shu Er]. (2015). *Chinese text project dictionary*. Retrieved from: <http://ctext.org/analects/shu-er> (in Chinese)】
- 霍松林、趙望秦主編 (2011)。宋本史記注譯 (第六冊)。西安市：三秦。【Huo, Song-Lin, & Zhao, Wang-Qin (Eds.) (2011). *[Song ben Shi Ji zhu yi]* (Vol. 6). Xi'an: [San Qin]. (in Chinese)】
- 釋名 (2015)。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檢自<http://ctext.org/shi-ming/zh?en=on> 【[Shi Ming]. (2015). *Chinese text project dictionary*. Retrieved from: <http://ctext.org/shi-ming> (in Chinese)】
- 龔鵬程 (2001)。文化符號學。臺北市：臺灣學生。【Gong, Peng-Cheng (2001). *[Wen hua fu hao xue]*. Taipei: Student Book. (in Chinese)】
- Babbie, E. (1995). *The practice of social research* (7th ed.). New York, NY: Wadsworths Publishing.
- Barthes, R. (1968). *The death of the author*. Retrieved from <http://faculty.georgetown.edu/irvinem/theory/Barthes-Death-of-Author.pdf>
- Berg, B. L., & Lune, H. (2004). *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for the social sciences*. Boston, MA: Pearson.
- Castillo, M. (2009). Authorship and bylines. *American Journal of Neuroradiology*, 30(8), 1455-1456. doi: 10.3174/ajnr.A1636
- Crawford, W. (1987). Testing bibliographic displays for online catalog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Libraries*, 6(1), 20-33.

- Cronin, B. (2001). Hyperauthorship: A postmodern perversion or evidence of a structural shift in scholarly communication practices?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Society for Inform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52(7), 558-569. doi: 10.1002/asi.1097
- Cronin, B., Shaw, D., & Le Barre, K. (2003). A cast of thousands: Coauthorship and subauthorship collaboration in the 20th century as manifested in the scholarly journal literature of psychology and philosophy.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Society for Inform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54(9), 855-871. doi: 10.1002/asi.10278
- Foucault, M. (1984). What is an author? In P. Rabinow (Ed.), *The Foucault reader* (pp. 101-120). London, England: Harmondsworth: Penguin.
- Hufford, J. R. (1991). Elements of the bibliographic record used by reference staff members at three ARL academic libraries. *College and Research Libraries*, 52(1), 54-64. doi: 10.5860/crl_52_01_54
-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Library Associations, & Institutions. (1998). User tasks. In IFLA Study Group on the Functional Requirements for Bibliographic Records (Ed.), *Functional requirements for bibliographic records: Final report* (pp. 82-96). Berlin, Germany: K. G. Saur Verlag.
- Krippendorff, K. (2003). *Content analysis: An introduction to its methodology*. Thousand Oaks, CA: Sage.
- Luk, A. T. (1996). *Evaluating bibliographic displays from the users' point of view: A focus group study*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citeseerx.ist.psu.edu>
- Moulaison, H. L., Dykas, F., & Budd, J. M. (2014). Foucault, the author, and intellectual debt: Capturing the author-function through attributes, relationships, and events in knowledge organization systems. *Knowledge Organization*, 41(1), 30-43.
- Niu, J. (2013). Evolving landscape in name authority control. *Cataloging & Classification Quarterly*, 51(4), 404-419. doi: 10.1080/01639374.2012.756843
- Patton, G. E., & IFLA Working Group on Functional Requirements and Numbering of Authority Records (Eds.). (2009). *Functional requirements for authority data: A conceptual model*. Munich, Germany: K. G. Saur Verlag.
- Pettee, J. (1936). The development of authorship entry and the formation of authorship rules as found in the Anglo-American code. *Library Quarterly*, 6, 270-290. doi: 10.1086/613854
- Smiraglia, R. P., & Lee, H. L. (2012). Rethinking the authorship principle. *Library Trends*, 61(1), 35-48. doi: 10.1353/lib.2012.0026
- Tillett, B. B. (2001). Bibliographic relationships. In A. Bean & R. Green (Eds.), *Relationships in the organization of knowledge* (pp. 19-35). Dordrecht, Netherlands: Springer.

Wilson, P. (1989). Interpreting the second objective of the catalog. *The Library Quarterly*, 59(4), 339-353. doi: 10.1086/602163

Winke, R. C. (1993). Discarding the main entry in an online cataloging environment.

Cataloging & Classification Quarterly, 16(1), 53-70. doi: 10.1300/J104v16n01_04

Zhang, H. (2012). *Models of authorship and text-making in early China*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os Angeles.

(投稿日期Received: 2015/2/16 接受日期Accepted: 2015/6/24)